（上接B096版）

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同时，监事会对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认为上述激励对象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公司为其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九）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9-014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50号《关于核准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8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4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215,186.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790.9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210,395.43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5年8月5日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325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474号《关于核准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杨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7年3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0,5134万股，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85.0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28,414.96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3月3日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137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募集资金210,882.67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净额210,395.43万元及其他发行费用487.24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1,797.5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投资221,310.33万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487.24万元。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出募集资金净额10,914.90万元，超出部分为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收益金额。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资金收益711,015.50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0,914.90万元，剩余100.6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00.60万元。

（2）2017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28,414.96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115.00万元，其中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14,315.00万元、支付北京讯飞乐知行软件有限公司（简称“乐知行”）流动资金2,000.00万元、支付产业并购资金2,800.00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9,299.9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资金收益706.1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10,006.1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2015年收到募集资金后，已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汇通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花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3月收到募集资金后，已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蜀山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鉴于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7年6月21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6,5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安徽知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学公司”），由该公司作为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2017年6月科大讯飞、知学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鉴于募集资金的使用需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将不超过1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年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讯飞超脑”及关键技术研究及云平台建设项目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401040160000120346	570,449.08
	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汇通支行	1302012229200043735	181,637.22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12086201040022106	8.56
		浦发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58070154700000405	519.72
		合肥科农行杏花支行	20000231110510300000083	5.79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5000093010003291	6,420.64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401040160000114752	207,128.29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551905027610202	39,853.64
2017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浦发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58070154700000456	40,060.74
		浦发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401040160000267428	21,168.38
合计				101,067,252.06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2017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除附表1中列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及附表2中列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以外，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17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附表1：

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395.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876.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096.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1,310.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001.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0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项目	是	179,512.76	179,512.76	68,876.93	189,681.35	105.66%	2019年6月	—	—	否
“讯飞超脑”及关键技术研究及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30,882.67	31,628.98	—	31,628.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0,395.43	211,141.74	68,876.93	221,310.33	104.8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210,395.43	221,310.33	68,876.93	221,310.3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终将“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10,105.52万元变更用于收购安徽讯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飞信息”）股权，分别收购外籍自然人股东Jiyu Pan持有的10.36%讯飞信息股权、外籍自然人股东Yu Hu持有的15.56%讯飞信息股权和中国籍自然人股东Yu Zhou持有的18.52%讯飞信息股权，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发布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6-011；及2016年4月18日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23；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项目”部分募集资金4,062,207.75万元用于增持收购讯飞信息4.0976%股权，详见2017年5月18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40；和2017年6月2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42；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21,735,525.75元用于增持收购“安徽讯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飞信息”）1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发布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17）。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收购讯飞信息股权已经实现对讯飞信息的控股，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6,500万元，出资设立“安徽知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学公司”），由知学公司作为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其项目中原“个性化在线教学平台”、“教学质量测评与分析”及“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选课子系统”的相关研发和运营服务，最终在科研项目前沿资金范围内公司开展，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4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知学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进行专户管理。3、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由于市场发展变化，公司对“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延期，但其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和投资内容，预计在2019年6月完成项目建设，详见2017年5月18日《关于“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3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2017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414.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1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现金对价	否	14,315.00	14,315.00	–	14,31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乐知行流动资金	否	2,000.00	2,000.00	–	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产业并购资金	否	12,100.00	12,100.00	1,800.00	2,800.00	23.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415.00	28,415.00	1,800.00	19,115.00	67.2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已根据交易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支付了交易的现金对价143,149,962.34元。2017年3月18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17年2月28日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会验字[2017]1964号《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3,149,962.34元置换先期投入股份项目的同等金额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9-018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讯飞”）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铜陵天源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铜陵天源”）提供“数字铜陵”一期建设担保和流动性支持，担保总额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并由铜陵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铜陵发展”）向公司提供同等金额、同等期限的反担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自2015年以来，先后承建了铜陵市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化平台、铜陵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与宏观经济库、铜陵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并为这些平台持续提供服务，取得良好的成效。2018年9月，公司与铜陵市达成战略合作，携手共建“数字铜陵”。2019年，铜陵天源将作为“数字铜陵”一期项目的投资主体进行项目建设，拟向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贷款期限10年，建设“数字铜陵”。该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铜陵市智慧化水平、提升社会服务与治理能力、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创造优质的营商环境、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

鉴于公司与铜陵市合作的良好基础，同时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看好铜陵市在“数字铜陵”项目建设的决心，共同努力推动“数字铜陵”建设的快速开展，通过协商，公司拟对铜陵天源上述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并由铜陵发展向公司提供同等金额、同等期限的反担保。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项目贷款期满完结之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为铜陵天源提供担保须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和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铜陵天源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2月1日

注册号：340700000008030

注册资本：142,563.0582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股权投资，高新技术成果与产品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与咨询服务，项目咨询与评估服务，资产收购、租售、处置，智慧城市投资、建设及管理职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底，铜陵天源资产总额463,601.42万元，负债总额187,255.6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19,337.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46,653.13万元），无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净资产276,345.80万元，营业收入11,611.89万元，利润总额7,960.31万元，净利润7,960.31万元，信用等级为A。（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8年12月底，铜陵天源资产总额487,745.38万元，负债总额259,477.0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8,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16,238.79万元），无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净资产271,506.48万元，营业收入15,889.81万元，利润总额5,555.65万元，净利润4,133.06万元，信用等级为A。（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铜陵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10月30日

注册号：340700000023078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铜陵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投（融）资，投资基础设施，工业园区的开发和建设，基础工业设施的投资，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五金、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铜材、矿产品、土特产品代购代销，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底，铜陵发展资产总额579,988.11万元，负债总额301,350.5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282,9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8,304.40万元），无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净资产278,637.58万元，营业收入3,946.44万元，利润总额7,778.78万元，净利润7,778.78万元，信用等级为A。（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8年12月底，铜陵发展资产总额765,302.75万元，负债总额429,259.16万元（其中银行贷款394,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5,249.16万元），无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净资产336,043.60万元，营业收入5,959.58万元，利润总额2,286.28万元，净利润2,286.28万元，信用等级为A。（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兹有贷款单位铜陵天源向银行申请贷款2.4亿元人民币，用于“数字铜陵”一期项目建设，科大讯飞作为担保单位，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如贷款单位无法偿还贷款，科大讯飞需替贷款单位归还贷款本息，直至贷款还清。为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完工及按期还本付息，科大讯飞将对“数字铜陵”一期项目贷款提供流动性支持，即当铜陵天源未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时，科大讯飞将通过合适方式帮助其垫付项目相应本息。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兹有铜陵天源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2.4亿元人民币，用于“数字铜陵”一期项目建设，并由科大讯飞提供担保。为保证科大讯飞在按照上述担保合同规定，待债务人向债权人清偿债务之后能够及时得到追偿，铜陵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愿为债务人向科大讯飞提供反担保，对科大讯飞代偿之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郑重承诺如下：

1、反担保人愿意用反担保人所有或者依法有权处分的全部财产为债务人向科大讯飞承担反担保责任，向科大讯飞承担连带偿还责任，保证履行承诺的义务。

2、反担保范围包括：科大讯飞基于上述担保合同为债务人代偿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代偿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上述担保合同约定需代为承担的一切费用）以及为实现追偿权所发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五、董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与铜陵市合作的良好基础以及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共同推动“数字铜陵”建设的快速开展，公司拟对铜陵天源提供“数字铜陵”一期建设担保和流动性支持，担保总额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是正常的商业行为，且由铜陵发展向公司提供了同等金额、同等期限的反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为2.4亿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3.0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140,963.78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68%；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139,621.02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52%。基于有效的风险管理，目前公司对外担保的在保余额为6,951.19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9-019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或考核不合格，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102,860股；预留部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50,330股；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53,1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7年1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并于2017年2月4日披露了《科大讯飞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17年2月8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价格为13.695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922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为6,258.4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7年4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4月21日。

2017年5月16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902人，首次授予部分的股份数量调整为6,220.35万股。上市日期为2017年5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7年5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8年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8年2月6日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436名激励对象授予700万股限制性股票。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18年2月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8年3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激励对象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年4月18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白凡等2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5月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8年5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数量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19.847元/股，授予数量调整为1,05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5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数量的公告》。

2018年8月16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411人，股份数量调整为1,005万股。上市日期为2018年8月16日。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18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

二、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说明

（一）首次授予回购注销情况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45人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对公司稳定骨干团队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上述离职的45人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总数的比例为4.74%（其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的比例为1.14%），激励对象离职率远低于人工智能行业平均水平；同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10万股以上的重要骨干员工未出现一人离职，公司在激励的人才竞争中继续保持了高端人才的稳定性。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绩效考核细则的规定：“激励对象上年度考核C档及以上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100%；考核D档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60%，其余40%公司回购注销；考核E档解除限售0%，公司100%回购注销”。其中：首个解除限售考核结果取前两年考核结果的孰低值”。根据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的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有3人考核为E，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100%由公司回购注销；有1人考核为D，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40%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02,86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9.13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回购原因	人数	2017年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离职	45	1,080,000	1080,000	0
考核为E	3	60,000	18,000	42,000
考核为D	1	40,500	4,860	35,640
合计	49	1,180,500	1,102,860	77,640

注：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2017年4月21日，授予价格13.695元/股。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9.13元/股，数量调整为授予时的1.5倍。

（二）预留部分回购注销情况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中，有13人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上述离职的13人占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人员总数的比例为2.98%（其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占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总额的比例为2.36%），激励对象离职率远低于人工智能行业平均水平；同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10万股以上的重要骨干员工未出现一人离职。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绩效考核细则的规定：“激励对象上年度考核C档及以上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100%；考核D档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60%，其余40%公司回购注销；考核E档解除限售0%，公司100%回购注销”。根据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的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有3人考核为E，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100%由公司回购注销；有1人考核为D，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40%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0,33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19.847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回购原因	人数	2018年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离职	13	247,500	247,500	0
考核为D	2	23,580	2,830	20,750
合计	15	271,080	250,330	20,750

注：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为2018年2月6日，授予价格为29.87元/股。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19.847元/股。

综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102,860股，预留部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50,330股。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53,1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

本次用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15,037,411.31元，以上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若在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过程中，公司实施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三、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加数量（股）	减少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70,983,603	12.95		1,353,190	269,652,913	12.89
高管锁定股	144,827,783	6.92			144,827,783	6.93
首发后限售股	23,360,520	1.12			23,360,520	1.1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2,795,300	4.91		1,353,190	101,464,610	4.8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21,546,889	87.05			1,821,546,889	87.11
三、总股本	2,092,530,492	100.00		1,353,190	2,091,199,802	100.00

注：最终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结构为准。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相关核查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考核不合格等原因，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考核不合格等原因，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同时，监事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再次确认，认为：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进行了相应调整，本次调整是合法的，本次调整后的最终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任职人员，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尚需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4、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9-022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